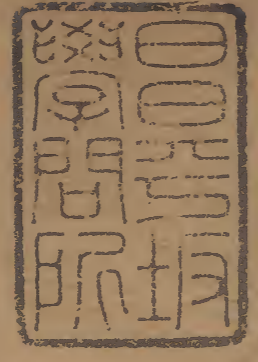


八編類纂

六之七



禮

庫文閣内		
一五九函	三〇九號	漢書類
一一一集	一二〇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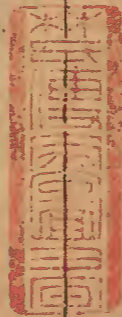
庫文閣内		
三〇七函	三〇九號	漢書類
三架	一二〇冊	

内閣文庫		
番號	漢	3069
冊數	120 (4)	
函號	367	5



八編類纂卷之六

淺草文庫



八編類纂
禮
經類

禮

漢世諸儒傳授皆以曲臺雜記故二戴禮在宣帝時
立學官周禮儀禮世雖傳其書未有名家者至鄭康
成然後一經之訓釋始具焉至孔穎達賈公彥而後
三經之疏始備焉鄭樵三禮總辨

陸德明曰此記二禮之遺缺故名禮記如介僎賓
主儀禮特言其名禮記兼述其事意今之禮記特

儀禮之傳耳。傳以傳寫爲文，或親承聖旨，或師儒相傳，謂之注者，不敢傳授，特註已意而已。

夫子沒而其說不同。曾子襲裘而弔，子游裼裘而弔，小歛而奠。曾子曰：於西方，子游曰：於東方，異父之道。子游曰：爲之大功，子夏曰：爲之齊衰。曾子、子游同師於夫子，而異說如此，况復傳之羣弟子之門人，則其失又遠也。呂不韋作月令，蓋欲爲秦典故，祭祀官名不純於周。漢博士欲爲漢制，故封爵不純於古。後世明知二書出于秦漢，猶且曰：月令爲周禮，王制爲商禮。况三代之書，所成非一人，所作非一時，又烏能使

禮心服

之無乖異也。漢世不愛高爵，以延儒生，寧棄黃金以酌斷簡。諸儒斐然各述所聞，雜以臆見，而實未見古人全書，故其學以霍大爲南岳，以大尉爲堯官，以商之諸侯爲千八百國，以周之封域爲千里者四十九，以分陝處內爲三公，以太宰、太宗、太卜、大士爲六官。當時信其古書而無疑，後世以其傳遠而不敢辨。禮學之訛，以此。鄭氏註經，不究所述之人，不考所作之時，而槩謂之先王之制，至令後世議明堂，或以爲五室，或以爲九室，或以爲十二室，議大學，或以爲五學，或以爲當如辟雍，或以爲當如黜庠，或以爲當如成

均瞽宗。何以使後世無疑哉。鄭樵三禮同異辨

是書在於周公攝政六年之後。周公將復辟於成王。故周禮六官之首。皆云辨方正位者。此也。周官序云。成王黜商。滅淮夷。還歸在豐。作周官。按周公攝政時。淮夷奄已與管蔡同亂。成王即政之後。淮夷又叛。成王乃親征之。故云滅淮夷。還歸在豐。作周官。當是營洛既成之後。作周禮。還歸在豐之後。作周官。是周官作於周禮之後。明矣。而鄭眾以書序言。作周官為周禮。則失之矣。鄭康成又以成王作周官。在攝政三年。周公制禮。在攝政六年。愈失矣。殊不知成王作周官。既成書。然後作誥命。

之辭。以戒臣下。二鄭之誤。皆因不見古文尚書。後來求其說而不得。或謂文

王治世之制。或謂成周理財之書。或謂戰國陰謀之

書。何休云。或謂漢儒附會之說。乃劉歆作。或謂末世瀆亂不

驗之書。予謂非聖人之智不及此。周公之為周禮。亦

猶唐之顯慶開元禮也。唐人預為之。以待他日之用。

其實未嘗行也。惟其未經行。故僅述大略。俟其臨事

而損益之。故建都之制。不與召誥洛誥合。封國之制

不與武成孟子合。設官之制。不與周官合。九畿之制

不與禹貢合。凡此皆預為之。未經行也。禹貢五服而

止。周人必加以五百里藩服。何也。求之禹貢。亦莫不

然禹貢既敘五服、又曰東漸于海、西被于流沙、朔南暨聲教訖于四海、是九州之外地也。又加益稷曰：「弼成五服，至于五千，州十有二師，外薄四海，咸建五長，謂四海之外各建諸侯爲之長，豈非周之藩服乎？詳考制度，無不相合。求之里數，未始不同。先儒有禹加弼百里之說，周斥大封疆之說，後人又爲圖以實之。皆考古未精耳。然尚書之周官周禮之行人，又有六服承辟六服一朝之文，何也？蓋王巡狩及于六服，六服之外，夷服、鎮服，卽禹之荒服，言六服則不及夷鎮。言九州之內，則不及藩服明矣。如此不特見二畿當

一服，藩服當四海之外，今制而爲圖，則周之王畿有鄉遂稍縣都，卽禹之甸服，納總銓稭粟米之地也。周之侯服，卽禹采男之地。周之甸服，卽禹諸侯之地。周之男服，卽禹揆文教之地。周之采服，卽禹奮武衛之地。周之衛服，卽禹三百里夷之地。周之要服，卽禹二百里蔡之地。周之夷服，卽禹三百里蠻之地。周之鎮服，卽禹二百里流之地。周之藩服，卽禹九州之外地。

此係周禮第一疑難考之禹貢分毫皆合鄭樵周禮辨

周禮有春朝夏宗秋覲冬遇之名，何也？蓋來以春，則曰朝，來以夏，則曰宗，來以秋，則曰覲，冬亦然，猶漢法

春秋曰朝秋曰請吳王春不朝使人爲秋請之禮是也

鄭樵六服朝禮

按尚書王制孟子公孫僑皆謂諸侯爵分五等地分三等惟周禮大司徒則有公五百里侯四百里伯三百里子二百里男一百里之文先儒以爲斥大封疆從而封建固不可後人又謂周禮所言五百里蓋并兼一易再易與夫附庸山川而言之孟子所言百里

舉民賦實數言之也謂山川林麓不可以食其說若善而未

也五百里封公自有周禮以來說者紛紛不一到開方二百五十里之說無以易孟子曰天子

之地方千里公侯方百里王制曰方千里者爲方百里者百方百里者爲方十里者百此孟子所謂方者以縱橫之數計之也周禮大司徒曰公侯五百里四百里職方曰凡千里之地以方五百里封公則四公以四百里封侯則六侯此薛常州所謂開方者以四面之數計之也諸侯之地當如孟子所言至開方之說則當如司徒所記周惟有一公餘不曾封蓋假設言之以是爲建國之率耳非定數也苟如先儒之說盡九州之地以封五等諸侯則漢之七國唐之藩鎮之禍作於周久矣大抵周禮所言五等諸侯但言其



班爵耳若大分土實無過三等

鄭樵封國辨

凡言周為公田皆在文武之時不知周公時後已變

之矣孟子曰惟助為有公田又曰雖周亦助也蓋疑

之之辭耳至滕文公問井地孟子對以圭田餘夫公

田之說謂今可行也非實謂周有公田也夫圭田商

制也周則土田矣餘夫二十五畝商制也周則皆有

畝矣人徒見大田之詩引爾我公田遂及我私復

是商制不知幽王政煩賦重君子傷今思古故引

公田以諷上章雖有曾孫是若之文安知非武王

為成王乎傳稱穀出不過藉數正如孟子所謂

其實皆什一也非謂周有公田而借民力以耕也毛

詩春秋論語孟子皆不謂周有公田後儒改之非也

康成惑之亦非也然周公必變助法何也商宋民頑

吏猾公田之耕或不盡力版籍之入或有隱欺不如

一委之民制其賦稅而已此所以用徹法鄭樵貢助徹法

周禮載師之職曰凡任地國宅無征園廛二十而稅

一近郊十一遠郊二十而三甸稍縣都皆無過十二

惟其漆林之征二十而五康成註匠人亦引此謂田

稅輕近重遠之失周公制法不當於十一之外又有

二十而稅三二十而稅五者今按載師文曰凡任地

謂之地則非田矣。又曰園廛謂之園廛則亦非田矣。又曰漆林則漆林又非田之所植矣。豈得謂之田稅。使周公之制田稅果有十二之法。何惟魯宣之稅。哀公用田賦之過哉。鄭樵田稅辨

遂人云十夫有溝百夫有洫千夫有澮萬夫有川若按文讀則一同之地有九萬夫當得九川而川澮溝洫不幾太多歟匠人云井間有溝成間有洫同間有澮若按文讀則一同之地惟有一澮不幾太少歟鄭氏求其說而不得註遂人則曰此鄉遂法以千夫萬夫為制注匠人則曰此畿內之采地制井田異於鄉

遂及公邑尋考鄭意以二處不同故謂鄉遂制田不用井畫惟以夫地為溝洫法采地制田則以田畫而為井田法是以遂人匠人制田之法分而為二矣求之於經則無明文詳考匠人遂人所載溝洫制度無不相合一成之地九百夫一孔一井井中有一溝直一列九九井計九箇溝橫通一洫直是十夫之地有一溝百夫之地有一洫九百夫之地有九洫而為一成之地若一同之地有百成九萬夫一孔為一成中有九洫直橫一列九有十成計九十洫直通一大澮橫九澮而兩川周其外是謂九萬夫之地合而言

之成間有洫是一成有九洫同間有澮是一同有九澮匠人遂人之制無不相合周家井田之法通行于天下未嘗有鄉遂采地之異但遂人以一直言之故曰以達于畿匠人以四方言之故止一同耳鄭樵潘洫辨漢既除挾書之律武帝時六典始出帝不以爲善作十論七難以排之藏於秘府不立於學官其書雖存如亡武帝之志欲馳騫於規矩準繩之外雖四代之言且以爲樸學而弗好其於周禮何有立論排之空分畫九州堯之制也至舜則析爲十有二州分命禹堯之制也至夏則羲和合爲一官法不可變亦

不可泥古此周公之意也禹之五服服五百里各指一面言之故東西相距而爲五千周之九服方五百里則以其方廣言之東西相距其地亦止於五千且梁州之地職方所無周公豈不能復先王之故土而治之然而不在封域之內者務廣德不務廣地可知矣周之洛邑雖曰天地之中北近大河東西長而南北狹不可以規方千里然溫在今之河北洛陽在今之河東皆畿內地不以河爲限也若曰洛在河南不能規方千里則商人之都在河北涯邦畿千里何以見於商頌則言千里王畿之非實者亦考之不詳之

故也。內而鄉遂，外而縣都，其法一也。然在鄉遂則自一井積之方十里為成，又自一成積之方百里為同。所以言鄉遂授田之數也。在家邑則自一井積而為邑，為丘為甸，四甸為縣，四縣為都。所以定公卿之采地也。鄭康成不察內之成同外之邑都皆自一井積之見其廣狹不同，而以為井田異制，又為之說曰：一甸之地旁加一里以為成，一都之地旁加十里而為同。此康成之誤。唐虞之世，天下號為萬國，至周之初，內千八百國，周公於是欲分而為五等，自公以下之，地心附庸之國，亦欲其以大比小，以小事大。

非取先王已制之國，盡從而更張之也。定鼎郊廓，謂之建國，以為民極。然成康未嘗都洛，幽王之敗，周始東徙，此所謂定其制而未行者。三等之國，分為五等，法雖立而未行，亦此意也。五刑之罪，二千五百，穆王變為祥刑，凡三千條，穆王去成王未遠也。然不用周公之法，呂刑一書，夫子蓋有取焉。若曰徙封數大國，則諸侯盡擾，司徒之制，言封國不言徙國，以封為徙，此又考之不詳之過也。周禮猶有可疑者，先儒蓋未之疑也。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

且祀昊天於南至。服裘為宓。祀黃帝於季夏。盛暑之月而亦服裘可乎。王摺大圭。又執鎮圭以朝。日以考工記考之。大圭其長三尺。擘上終葵首。鄭康成謂玉方一寸。其重一斤。若圭三尺。其博二寸。有半。其厚四分。則其重殆三十斤。而王能摺之乎。王乘玉轅。建太常。維者六人。服皆裘。是夫裘冕。王與上公之服也。維太常者。徒行車後。乃亦衣龍裘。與王同服。不幾於尊卑無辨乎。太宰六官之長也。其屬六十。而內小臣寺人九嬪。世婦女御之職。皆與焉。以天子之政。卿而宦。古妻妾為之。屬不已。於乎。天官既有世婦。春官又

有世婦。且曰。每宮卿二人。謂之婦。則不得以為卿。鄭康成乃曰。如漢有長秋。亦以士人居之。夫士人為卿。則又不得謂之婦矣。且王后六宮。而天子六卿。若官有二卿。則卿十有二人。何其數之多耶。王炎周禮考古大臣非不知論道經邦之任。職重而業鉅。要不必親羣有司之細務。而設官分職之際。必權利害而擇本末焉。一職一事。苟有關於國家之理亂。而係於人主之心術者。則翕然皆在於掌握之中。使之比附聯絡。受制於已。非厚集權勢以自尊也。體統之所在。大臣不以為嫌。而人主不以為專也。每讀天官治典而

博觀六十官之職事未嘗不深歎古人智慮之深長而治道之有本也蓋三公之尊下攝冢宰之職冢宰之尊下兼六卿之事天下萬務無所不統而王朝之上內外朝廷之臣關節脉理猶爲相應有如出納之要職宿衛之親人奉供之近習玉府財用之司存官中使令之嬖密凡其布列於王宮之內外而迫近於人主之左右者一舉而盡屬之冢宰焉悲夫後世之人不識此道也奪大臣之權而授之羣臣散天官之而歸之百官出內廷之士大夫而置之外廷儒者從而助之曰天子大臣當不屑於細務則又從而

使之使之擁虛名于百官之上而爲大臣者亦拱手清談而不事事矣自出納之要職不領於大臣也而宰夫之職遂去爲中書尚書之任中書尚書迭用事而霍光之權重恭顯之事起尚書中書之形成矣自宿衛之親人不領於大臣也而宮正宮伯之官遂去爲光祿衛尉之任光祿勳之屬日益親而門下遂爲省加官遂爲司侍中遂爲宰夫矣自供奉之近習不領於大臣也而膳夫而下掌次而上遂去爲少府太常之任比其極也關內侯騎都尉之爵至及於烹庖樂工醫師之職至鳴玉而曳組門下太僕之司至

又分爲殿中省爲內諸司使矣。以至玉府財用之司。既非大臣之所與聞。則房闈有制政之漸。妃妾起誣。詛之風。闈寺擅廢立之權。夫誰得而制之。嗟夫宿衛。非小人也。飲膳烹庖。酒漿醢醢。非微物也。掃洒縫染。非賤職也。而幄帟次舍。非細事也。大臣制其權。則小臣不得專其事。天子不得快其私。周公深見遠識。後世弗念厥紹。而橫流至是。是則可恨也。而究論其所自。則始於陳平之自棄其權。而武帝習見其事。而遂舉其權而授之羣臣。有司上下相臨之勢。自是解散。不可復合矣。方文帝以刑獄問陳平。而顧以爲得

官制曰冢宰之職。自漢以來。分裂四出。不可收拾。譬夫之職。分而爲尚書中書。後來收拾不得。遂爲尚書

中書省。按太僕傳。令於宰夫。宰夫曰夕親近於天子。屬於冢宰。所以外領章奏。內宣勅誥。此卽是

漢尚書職事也。然兩漢尚書皆屬少府。何哉。秦時少府遣吏四人在殿中主發文書。號曰尚書。漢則因之。緣漢時宰相御史大夫在外。不可至內庭。遂亦置尚書居中。主公卿四方章奏。自武帝游宴內庭不出。遂罷尚書官。而用宦者主中書。爲中書謁者令。以平尚書事。天下事盡歸中書。至武帝之末。霍光以大司馬大將軍領尚書事。尚書權甚重。宣帝魏相因許伯白去副封。以防壅蔽。當是時。尚書之權復歸中書。自是以後。雖嘗置領尚書事之官。而中書實執其權。成帝罷中書宦者。皆復置尚書。尚書之權。至於此。而復重矣。東漢之世。遂省中者令官。而尚書之官。則如西漢之舊。而稍廣其曹。每曹六人。主作文書。起草凡衆務。悉歸尚書。三公但受成事而已。此外又有錄尚書事。送以爲常法。宰夫之職。在西漢則分爲尚書中書。迭

制輕重。在東漢則有尚書。無中書。自此以降。魏則始置中書省。宋則始制尚書省。然魏晉則中書為重。尚書為輕。宋齊則尚書中書。輕重頗均。梁陳則舉國政事。盡入中書。尚書聽命而已。自隋至唐。兩省並立。輕重相倫。遂為宰相。此時太宰第一項官出去矣。宮正宮伯之職。分而為光祿

勳衛尉。後來收拾不得。遂成門下省。按宮正宮伯。在衛尉。光祿勳掌郎衛。即宮伯之職也。衛尉掌兵衛。即宮正之職也。然兵衛但調發之於外。更番以亮宿衛。爾至於郎衛之官。若三署以下。無非卿大夫貴游之子弟。此皆人主之所養。最易以遷轉者。且如西漢百官表所載。加官。不曾在員數。亦不曾各設為官司。東漢時光祿乃自別為二司。緣是五官中郎將至羽林左右監。皆是外朝執戟宿衛之人。所以職屬若奉中郎。至常侍郎。謂者却與人主在裏面謀議。所以文屬光祿勳。既別為二司矣。而向來所加一項官。又自各設為官司。魏晉宋齊。梁陳。隋唐以來。侍中給事中。諫議大夫等官。又自別為門下省。不在九卿之數。至其極也。遂為宰相。當時為天子所親。所以權重至

此是太宰第二項官出去矣。自膳夫至腊人。凡鳥獸魚鱉烹炮之事。自酒正至掌次。凡酒漿醢醢冪幄之事。分入少府。自醫師至獸醫。分入太常。亦入少府。自太府而下至掌皮內一項。則分入少府。外一項。則分入大司農。按

府一項官。自秦有之。當時何故置此官。正緣周時冢宰制國用。及是人主飲膳衣服宮中合用等物。既關由於太府。而冢宰又皆得以樽節之。人主不得自由。故秦以山澤陂池之入。自做天子禁錢。令置少府。東漢光武時。將少府禁錢。改屬司農。何故不行。緣少府許多官司。合有內庭支用處。只取之大司農。大司農不能盡應其求。所以桓靈之君。常歎天子無私財。於是開鴻都賣爵。後園自為私庫。使宦者掌之。章和以後。宦者稍廣。齊梁以來。少府官遂改屬門下省。煬帝時。又分門下太僕二司。取殿內監名。以為殿內省。一項既在內庭。外庭更無緣得知。自內宰至司服以下。此是太宰第三項官出去矣。

凡宮中使令之人分入太長秋只冢宰一官自分而為六矣按西漢百官表曰詹事秦官掌皇后太子屬事官并屬大長秋大長秋皇后卿也本名將行景帝更為大長秋或用士人或用宦者職掌奉宣中宮中則從

中宮出到得本朝則自膳夫庖人而下盡收入御前供奉官自醫師食醫而下盡收入御藥院自宮人掌舍而下盡收入修內司自玉府內府而下盡收入內

藏庫大抵先王所以親近士大夫在宮中者自漢晉以來稍稍出在外至天子服食之掌於外朝者稍稍

在內以周禮通典攷之大略可見矣集說冢宰一官後世分而為六

漢之官制三公九卿雖列職於外而皆有屬以在內

以周官之遺意求之則丞相猶大宰也御史大夫猶

小宰也御史之中丞少府之尚書猶宰夫也少府之

下又有大長秋猶內宰也大長秋屬少府少府中丞

屬丞相御史是秦與漢之制皆近於周之制也高帝

之世御史大夫周昌嘗燕見奏事見高帝擁威姬呂

后之世審食其為相監宮中如郎中令公卿百官皆因之以奏事武帝之世丞相公孫弘亦得數宴見上或時不冠此雖非禮貌大臣之意然亦可以見其洞然無內外之限矣夫是以闈宦雖寵丞相猶得以檄召而詰責而大長秋中常侍猶參用士人而為之自

八經類纂 卷之六 禮

武帝晚年宴游內庭不出。不復與士大夫接。用宦者主中書。而與尚書之章奏。尚書之官於是廢矣。既以中書居中而受事。又置諸吏居中而舉法。故當時奏下諸事。自中書遞送兩府。自兩府下九卿。自九卿下郡國。而不由中丞。中丞之官於是不得居中制事。而內之侍御史外之部刺史併廢矣。將軍列侯而下皆得加官。而丞相御史獨不加。名曰尊之。而實疎外之。於是丞相御史無復有至內庭者矣。末年以霍光為大司馬而領尚書事。左若內外合為一。然已非丞相。而任儼然號稱內朝。而併奪丞相御史之權。昌邑之

丞相楊敞不及與議。不惟不得至內庭。且不復預內庭之事矣。夫宦官典中書之任。中丞無制事之權。三公無加官之號。大將軍領尚書之職。霍光告車千秋所謂令光治內。君侯治外。內外朝判然如此。此漢治之所由以盛衰也。宣帝中興復遵漢初之制。魏相為御史大夫。外則遣丞相掾吏案事郡國。而不遣使內。則奏封事。而不經尚書去副封。而不令壅蔽。加給事中。而得宴見言事。是以霍山方秉樞機。相乃訟言其過。杜延年居中用事。相乃列奏其奸。中外之政復合為一。然猶未知復中丞之權。元帝以來石顯用事。

唯漢武
九武良是

丞相之權復去而盡歸於尚書。哀平之際又歸外戚。紀綱散壞。內外不足以相統。而兩漢遂趨於亡。光武懲外戚之用。事情大臣之竊命。於是取三公之官。以為間職。而取尚書及中丞。專委任之。以為臺閣之長。以舉法歸中丞。而以奏事歸尚書。二官雖復用事。然疎外庭而親內庭矣。捨大臣而近小臣矣。置三公而事歸臺閣矣。變前世參用士人之制。而專任奴僕薰腐之餘矣。威靈之季。御史之權盡移於尚書。尚書之權又移於宦官。尚書宦官合為一黨。而宰相疎隔於外。御史緘默於內。是以太尉楊秉奏候覽。而尚書召

秉掾屬詰之曰。設官分職。各有司存。三公統外。御史察內。當是時也。御史豈真得以察內耶。事權之失。已久。小人徒借察內之名。以自便耳。蓋自古外內之不相屬。未有若東漢之甚者也。而其源實始於光武。極其源而論之。則又始於武帝。使武帝不改漢初之制。以三公九卿在外。而以中丞尚書在內。內外相屬。而關節脉理相應。則漢之制。周官太宰之制也。奈何快意於法度之外。使內外事權分裂。四出而不專。領於大臣。其末流遂以若此極也。蓋嘗觀之。自出納之要。職不領於大臣。而宰夫之官。遂去為尚書中書之任。

尚書中書迭用事。而霍光之權重。弘恭石顯之事起。尚書中書之形成矣。自宿衛之親人。不領於大臣。而宮正宮伯之官。遂去爲光祿勳之任。光祿勳之屬。日益親。而門下遂爲省。加官遂爲司。侍中遂爲宰相矣。自供奉之近習。不領於大臣。而膳夫而下。掌次而上。遂去爲少府太常之任。比其極也。門下太僕之司。又分爲殿中省。爲內諸司使矣。以至玉府財用之司。旣非大臣之所與聞。則漢鴻都之賣爵。唐瓊林大盈之名庫。夫誰得而檢之。女寵近習之嬖。旣非大臣之所與聞。則母后臨政。下令不出房闈。國命寄之刑人。或

享專土之封。夫誰得而制之。

鄭伯謙內外論

沿革傳曰。夷攷歷代納言之職。秦漢散爲尚書。魏晉爲中書門下。以侵奪宰相之權者也。由人主疏遠輔臣。退與左右親信議政。號曰內相。故有天子私人。其始亦內史之職。而其後遂建爲三省。宰相之官。皆實俱紊矣。王疑冢宰。則內史重。疑內史。則宦官重。自古宦官禍天下。皆先竊宰夫之權。得居中承受章奏。而後傾宰相之權。又竊內史之柄。與國樞機。以至廢置天子。在其掌握。可不謹哉。王應電宰夫

牧伯皆有分地。則其地大有以服民。公卿各有采地。

則其利入有以得民長與吏雖有祿而無地然既食其祿則民亦有以尊其貴既專其政則民亦有以悅其治是以牧長主吏先王各使之繫其民而聽其兩不可縱也不聽其兩則其勢將至於渙散聽其兩而從其得民他日有懷詐怵邪之諸侯傾側擾攘之士出於其間先王於是有師儒朋友宗族豪富之兩以參互於其間是九者相與為兩而後邦國之民有所耦合有所耦合而後有相訓相保相及相共相利相安之道鄭伯謙太宰九兩繫民

其始也以九穀為主而其終則皆以九職之物充賦歛法熟讀一書其所以孜孜於田賦之說者蓋以其未始立法也其公田十一之稅周禮曷嘗一言之豈惟公田太宰九等之賦不言軍旅亦以一兵一車之出自有定制耳禹貢與周禮少異者周禮畿內之類通可以言貢而禹貢則專指以為賦禹貢畿內之賦專以米粟之屬而周禮則雜以他物代之此特其微異者耳周衰魯之宣公初稅畝是以公田之外復履私田之畝行十一之稅雖然賦則尚無恙也至於成公之作兵車則每三甸而加一乘兵車之賦非復司

八編類纂 卷之六
馬法之舊哀公之用田賦則受田百畝而出賦二十
畝私田之賦非復載師之舊至於邦國之貢益悖謬
而無統包茅不入王祭不共是諸侯既不致貢於天
子子產言鄭伯之男而使從公侯之貢是晉人責貢
於諸侯者又難給焉此豈惟非周家之舊法哉虞夏
貢賦之法自三代以來所謂相承而不廢者至春秋
而掃地矣鄭伯謙論稅賦出于私田

惟財共於有司而式法持於太宰是以人主不敢
以法而過取百官有司於此亦不敢至於違式法
鄭伯謙論太宰節財用

儒者疑泉府倉人廩人掌泉穀之出入而不會計不
知此三者之列於司徒特以其事近於民耳若會計
則同出於司會而已漢興之初亦嘗少近於此以蕭
何爲相國而以張蒼爲計相計相之權正周司會之
職也命名曰相與相國並立其事權爲甚重計天下
之財而財不在其手其鉤攷爲甚公使漢終守此制
而行之於司農少府之上夫誰曰非古然其遷計相
也止於一月其更計相而爲主計也又止於四歲自
是而後主計之名與蒼俱罷矣司農少府各自受天
下之財入而三公之屬又有倉曹以主倉穀有金曹

以主鹽鐵貨幣。又自分司農之財而有之。而會計之官獨無聞焉。遂使鄭氏猥以尚書而克之。每觀文帝問一歲錢穀出入之數。而平勃皆以爲不知。而請問治粟內史。則知錢穀自司農之外。無有能知其數者。宣帝之世。韓延壽守東郡。放散官錢千餘萬。是時蕭望之爲御史大夫。卽遣御史詰問之。自奏職在總領天下。聞事不敢不問。豈自計相罷後。御史總領天下之財計耶。是未可知也。自光武歸禁錢於司農。歸水利於少府。歸鹽鐵於郡國。意善而治不精。故章和以後。改司農平準爲中準。而列於內署。而取少府之所

此一法
亦妙

掌尚藥太官御者鈎盾尚方考工諸曹列而爲監。又盡用奄人以領之矣。以至李唐財雖掌於士大夫之手。而糾察稽攷。猶未有執其權者。且三司使之名。一曰鹽鐵。二曰租調。三曰度支。度支以相會計。其名非不美也。然當時三司獨設副使。以三司使爲之長。則度支要是三司使之屬耳。其官長治財。而其屬攷之於勢。爲不順。宋朝三司使其屬官亦有磨勘司。均之爲失。周官之意也。渡江之後。南庫令宰相提領。雖稍異於他官之檢覈。而內外不得以兼統矣。然則因宋朝之磨勘司。唐之度支使。漢之計相。而正之以周人

亦好

司會之名。使之權尊勢重。以臨於三司之上。而受令於三公之下。國用其庶幾乎。鄭伯謙論理財重會計之任上

中尉脫卒。動數萬人。王溫舒樂安隱田。幾四百頃。康

衡關東流民。無名者四十萬。石慶少府陂澤。多為貴

戚冒墾。石顯版籍甚不明。而口筭田租所入甚無定

數也。近稅武關。以給守卒。遠田車師。以給過使。上武

紀下西域公車索米於長安。東方朔掖庭出私錢以

養宗室。兩吉郎官出私錢以市財用。楊惲剽券甚不

明。而廩祿所給甚無定所也。會稽計籍三年不上。嚴

助內史假貨殖多不入。倪寬東郡官錢放散至千餘

乘傳而行郡國矯賦至六百萬賈誼課

不歲而州縣所供甚鹵莽而無定期也。乘輿賜竭

取諸水衡。宣紀私用經費甚不常而緩急所移用甚

紊亂而無定制也。以至無額雜賦羨租之積尤為泛

然無統如贖罪之錢。儲於北軍。江克無名之錢。儲於

郡內。張安世卒吏之錢。寄於州郡。東海廩犧之錢。寄

於馮翊。韓延壽軍市之租。委於邊吏。馮唐則其渙散

尚有未易究者。執掌之官吏出入之司尤存。不聞有

奉公廉平者。糴邊穀百萬。而虛數至六十萬斛。趙克

八編類考 卷之六 三

國僦民牛車而增價至三十萬田延年甚者或私僦
賓客而入多逋負鄭當時則其轉移侵藉尚有未易
悉數者蓋自漢家無計相之官公卿大臣無有能知
錢穀之數是以人主肆其侈人臣肆其欺而民獨被
其害以至於若此周家會計之法所以爲盡善者蓋
不獨攷其國之財亦將以併考天下之財也以司書
觀之所謂知民之財者則諸府所受之貢賦必欲知
其欠餘也所謂知器械之數者則執事官吏所用之
器械必欲知其存亡也至於知田野夫家六畜之數
則井田夫家有多而有寡牧野畜產有蕃而有耗無

不考之知山林川澤之數則山林之材木有童而有
殖川澤之蒲葦魚鼈有盛而有衰無不攷之若其有
餘則輸官之數必不容其虧若其不足則輸官之數
必不取其盈蓋上下相通有無相濟合天下爲一體
而爲之不若漢之判然不相關也鄭伯謙會計論下

西漢之世以期門羽林等爲宮禁之親兵以衛尉掌
宮門之屯兵而以城門校尉掌京師十二城門之屯
兵及三輔所屬於中尉之兵所謂南軍蓋指環衛王
宮在長安之內者言之所謂北軍蓋指十二城門及
三輔屬中尉之兵在長安之外者言之及武帝增置

八校之兵以中壘益北軍以長水池陽胡騎益南軍
蓋北軍不出長安之外南軍不散在三輔之中八校
則包南北軍在其中矣是故周勃安劉氏乃北軍制
南軍之效劉屈釐發三輔近縣兵及長水宜曲胡騎
入長安與太子戰乃南軍制北軍之效宋朝有閣門
司皇城司又有殿前司皇城司有親從官數千人又
內內侍省都知與副都知同主判之殿前司有馬步
軍殿前太尉獨統攝之是故皇城一司於內庭宿衛
無不預者而獨宿直諸班禁衛則初無所統攝殿前
一司雖統攝諸班禁衛而皇城之事亦恣然不相關

是漢以前軍北軍相制而宋朝以皇城司殿前司相
維持大抵皆祖周人之遺意而其所爲不同者漢南
北軍雖隸於三公而掌於太尉然皆以文屬而政令
不行於其間國朝則皆統於樞府周則皆統於冢宰
此所以遠過於漢也漢猶古也不惟南北軍隸於三
公而衛尉光祿勳皆屬於丞相御史光祿勳歲以四
科考第郎從官凡更直執戟內謹門禁外充車騎者
無非以經明行修者爲之故當時諸呂之亂滕公除
宮左右執戟不肯去代王入未央宮謁者執戟衛端
門不得入其效亦略可觀矣自武帝使世家富人犯

八編類纂 卷之六
令而入財者皆得補郎而郎選於是始衰自期門羽
林伏飛之屬反隸於光祿勳以爲天子私人而兵衛
於是始變自宣帝又發羽林孤兒伏飛射士征西羗
而禁衛始紛紛輕出光武以來其制益壞矣京師止
置北軍而八校之兵併爲五營南軍不復有焉中尉
不掌京輔士卒城門不置屯兵郡國罷材官車騎之
員而衛尉不聞更戍之士於是北軍分爲宦官所親
竇武誅宦官雖召會北軍五校士數千人未幾卽散
南外旣不足以制內而內之所存者又未嘗教
使知義焉魏晉而降光祿勳不復居禁中士大夫

不復與宮衛直閣帶刀變生肘腋唐興置左右金吾
衛將軍掌宮中及京師之巡警烽堠凡翊衛及外府
伏飛番上者皆屬焉而文武於是判然兩途德宗之
世權移近習宦官握禁兵而廢立在其手矣然後知
有宮正官伯矣不可以無虎賁有虎賁矣不可無司
隸有宮正官伯與夫虎賁司隸之屬矣又不可無太
宰以兼統之 鄭伯謙宿衛

前漢置大長秋以掌后官者士大夫也猶可以節制
後宮成帝勅許后減省用度許后上書辨論且恐官
吏以詔書繩之猶有周家氣象後漢遂改以宦官然



宮中財用尚付之有司章和以後盡用宦者總領自此不領於外朝及隋置殿中監唐置內諸司使凡王服食器用一切付之奄人之手大臣不敢問則成周設官之意無復存者

集說內治

后之六宮當有六嬪乃其正職三夫人者亦不必備蓋或以嬪婦而攝夫人之位或以夫人而行六宮之事所謂十二女者長者先行幼者待年于國未必一時皆備而六宮之官不過以先王嬪婦久于禮者掌其職豈必王之所娶且君子不苟于色世婦女御有德者克之無則缺焉豈拘拘于二十七八十一之

數哉又有外命婦者蓋宮禁深嚴凡事未易通達故每宮以卿之內子二人大夫之命婦四人士之妻八人詔相其禮事大夫言下士言中蓋錯舉之也女府掌每宮文書器物女史掌每宮書寫奚以給使令之役皆擇民間女之賢能者夫唯周禮設世婦之官則臣民婦女之賢者得以效用于后之左右而后宮之禮法得以爲式于臣庶之家所以上下交而爲內治之法于天下也舊說以爲奄卿夫自古及今豈有奄而爲卿者若果然當如內小臣之例以奄字貫于上士之上亦當云奄卿二人矣又引漢法大長秋等亦

用士者豈有士人在上而府史皆用女乎或疑卿大夫士庶之妻至于王之北宮于理得無妨乎曰后夫人進御但至王之寢不至后宮猶后之不至王朝故外命婦等得至后之六宮無嫌也

王應電內外論

三代之時寰宇悉以封建天子所治不過千里公侯則自百里以至五十里而卿大夫又各有世食祿邑分土而治家傳世守民之服食日用悉仰給於公上而士之人所治其民者不啻如祖父之於其子孫家主之於其臧獲田土則少而授老而收於是乎有鄉遂之官又從而視其田業之肥瘠食指之衆寡而爲

之斟酌區畫俾之均平

如土地家七人之類是也

貨財則盈而欲

乏而散於是乎有泉府之官又從而補其不足助其不給或賒或貸而俾之足用所以養之者如此蓋壤土既廣則志慮有所不能周長吏數易則設施有所不及竟於是法立而姦生令下而詐起處以簡靖猶或庶幾稍涉繁夥則不勝其瀆亂矣常平者糶糴之法也青苗者賒貸之法也糶糴之法以錢與粟兩相交易似未嘗有以利民而以官法行之則反爲簡便賒貸之法捐錢以予民而以時計息取之似實有以濟民而以官法行之則反爲繁擾然糶糴之說始於

魏文侯常平之法始於漢宣帝三代之時未嘗有此而賒貸之法則周官泉府明言之豈周公經制顧不爲其簡易者而欲爲其繁擾者乎左氏所述鄭宋齊之事謂之善政以爲美談未嘗見其有熙豐之弊何也蓋鄭宋齊列國也其所任者罕氏樂氏陳氏則皆有世食祿邑與之分土而治者也介甫所宰者天下也其所任者六七少年使者四十餘輩與夫州縣小吏則皆干進徇時之徒也

馬端臨論泉府賒貸

漢以來尚以國子之官爲太常之屬猶存典樂教習之意至隋開皇十三年罷隸太常別爲國子寺後

改曰學又曰館曰監不相統攝矣司徒掌教而以戶部擬之太常國子之官俱不知樂司徒亦不知教古人設官初意盡廢矣司徒之失其職由周禮誤之此俞壽翁所以作復古編也司徒之職宜當首言五典而其間多司空百工之事僅三物五禮六樂數條可爲司徒本文爾自宇文周立周禮六官隋唐因之今吏部禮部兵刑工之目實始於隋以吏戶禮爲左司兵刑工爲右司則自唐神龍元年始也後人因考工記補司空遂以工部擬之因司徒詳於土地遂以戶部擬之自六典多錯簡莫覩其全書隋唐變官制愈

失其本職教民教國子之官豈復虞周之舊王制出於漢儒不足深信司徒樂正之教則虞書周禮可證

王應龍司徒教民樂正教國子

太子于王在國曰居守在軍曰撫軍故國有大事帥國子而致于太子蓋天子將其父兄而太子將其子弟所以無意外之虞也唯所用之唯太子之命是從不得辭劇就易避勞趨逸以方命撓法也若有兵甲之事謂欲用之以戰也授以車甲使之陳力就列合軍率伍使之相保置其有司使有統率以軍法治之則幾無不用命者是從容于冕弁之流以從事于干

刃俎豆者無不可以披堅執銳而折衝禦侮如詩稱魯侯之四矢反兮以禦亂兮是矣司馬弗正凡兵皆司馬所統唯此則不與也國正弗及太子每事毋得專行唯此則國有司不得以常法繩之也或疑太子為將有功不加賞無功則得舉從此始萬世之大戒也周公豈慮不及此哉是不然左傳所言謂君受讒而有疑貳于太子故使之為將以中傷之所以不可此則專以太子監國言耳一則天子在外居守之事莫大于此非太子其誰尸之一則古之稱君德者曰文武曰聖武太子者天地民物之本豈徒仁柔之為

尚使之習于武畧庶幾臨變故而無恇怯此與天官
職大事王親戒于百官同義一則司馬于兵無所不
統而太子將其子弟亦防微之意是故天文氏宿王
東宮之位而其下有騎官騎陳將等星天象昭昭如
此豈可以是而疑聖經哉王應電司馬九幾

奉其明水火詳見司烜氏夫火屬夏故行火之政令
夏官司燿掌之水屬冬故治水之政令冬官掌之而
秋官又設司烜一職掌其明水火大司寇主奉之何
也蓋五行之德土氣冲濁而不明木氣温昏而不清
火外影其光發越而散水内影其光藏匿而暗唯夫

金之為德於行為秋其氣肅殺而清明故日至此而
燥烈月至此則皎潔萬物之在宇内者夷者夷革者
革靡不濯然鮮潔此秋之為用也故水火各司其局
者六官之常也天下之務必司寇臨之而後嚴肅清
明秋官之專職也故大祭祀之明火明水先王所以
自致其潔齊精明之至者必奉于大司寇而特設司
烜一職以掌之王應電司烜氏

夫禮者經天緯地本之則太一之初原始要終體之
乃人情之欲夫人上資六氣下乘四序賦清濁以醇
醨感陰陽而遷變故曰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物而

語敬

動性之欲也喜怒哀樂之志於是乎生動靜愛惡之心於是乎在精粹者雖復凝然不動浮躁者實亦無所不為是以古先聖王鑒其若此欲保之以正直納之於德義猶襄陵之浸修隄防以制之方用切駕之馬設嚼策以驅之故乃上法圓象下參方載道之以德齊之以禮然飛走之倫皆有懷於嗜欲則鴻荒之世非無心於性情燔黍則大享之濫觴土鼓乃雲門之拳石冠冕飾于冏初玉帛朝于虞始夏商革命損益可知文武重亦備泊乎姬旦負展臨朝述禮以節威儀制周禮而經邦國禮者體也履也郁

郁乎文哉三百三千於斯為盛綱紀萬事瑠琢六情譬彼日月照大明於寰宇類此松筠負貞心於霜雪順之則宗祏固社稷寧君臣序朝廷正逆之則紀綱廢政教煩陰陽錯於上人神怨於下孔穎達司禮正義序陳氏曰漢儒輯錄前記固非一家之言大抵駁而不純獨大學中庸為孔氏之正傳然初非專為禮作也唐魏徵嘗以小戴禮綜彙不倫更作類禮二十篇蓋有以也諸儒儀禮頗有好處此不可廢當別類作一書六朝人多精於此畢竟當時此學自專門名家朝廷有禮事使用此等人議之通考禮記

胡先生寅曰禮記出于孔子弟子必去呂不韋之月令。漢儒之王制。其次則經解儒行之類。仍博集各儒擇冠婚喪祭燕射相見之禮典。以類相從。然後可爲一書。若中庸大學子思孟子之論也。不可附之禮篇。至于樂記表記學記坊記燕居緇衣格言甚多。當爲中庸大學之次。禮運禮器玉藻郊特牲之類。又其次之。如曲禮祭義祭法射義等篇。吳古已多。又王制月令之下。然唐王巖於明皇時請刪去禮記舊文。益以張說以禮記不刊之書。去聖益遠。不可改易。今

監本月令。乃唐明皇刪

定李林甫所註

苟如是則周公謚當何稱。葬用何禮。必王而後可也。廟謚曰公。葬禮亦公。天子禮樂何用哉。或疑其非成王時是矣。然謂之平王。賜惠公。亦豈然哉。以晉文之霸。襄王籍其功。而反正其請。隧則曰王章也。未有代德。而有二王。亦叔父之所惡也。惠公於周平。亦何有哉。說者往往據詩魯頌曰龍旂承祀。六轡耳耳。春秋匪懈。享祀不忒。皇皇后帝。聖祖后稷。以魯爲合用盛禮也。不知魯人安於僭。擅非禮。猥稱其君之功德。惟恐不至。若果魯之常禮。何獨以頌僖公乎。春秋書公

子遂如楚乞師則僖公之畏楚甚矣而頌乃謂荆楚是懲春秋書公會齊侯等于淮以見魯僖公服楚之役而頌乃謂淮夷卒獲以叔段之凶惡不第而詩人稱其洵美且仁文姜之淫恣逆亂而詩人稱其惠音不忘其可信乎故史克之頌魯亦如曲沃人徒知有樂盈而不知有晉趙人徒知有張敖而不知有漢懷其私恩而忘其大義也魯之不朝不貢無請於周久矣而謂史克請如周而作頌可知序詩者之妄也故

以祀后帝后稷爲盛於春秋則以行郊禘爲

春頌而不削者亦如存叔段文姜之

天子中之則能服諸侯天子固服諸侯矣何待一射之中若其不中則不能服之可乎天子建諸侯必有大功德使之世嗣今乃謂諸侯中之則得爲諸侯愈無理也豈有無他功德但大射一中便得列土乎鄭氏之陋說蓋出於射義曰射中則得爲諸侯不中則不得爲諸侯此言固非矣然其意蓋謂古者諸侯貢士於天子天子使射中者得與於祭則君有慶而益地不中不與於祭則君有責而削地得爲諸侯者以有慶也不得爲諸侯者以有責也鄭氏因其說直云諸侯以下射中則得爲諸侯尤不可也昔晉侯齊侯相

見根本

童子皇皇
未蒙只是
如此

于天子之權諸侯不敢以僭天子之制公卿大夫不
牟商賈之利九卿九牧相屬而聽命于三公彼皆民
上也而尺寸法度不敢踰一毫分守不敢易所以習
民于尊卑等差階級之中消其偏上無等之心而寓
其道德之意是以民服事其上而下無覬覦賤不充
貴卑不踰尊舉一世之人皆安于法度分守之內志
慮不易視聽純一易直淳龐而從上之令父詔其子
兄授其弟長率其屬何往而非五禮六樂三物十二
教哉方位國埜設官分職何往而非以為民極哉嘗
讀晉國國語每歎絳之富商韋藩木捷過朝之事以

權上大夫
簡如太商
賈得以此
之

禮之
如知節
三禮
周禮
莫如
六
詳三
之遺意
之遺意
之遺意
之遺意

為富商之饒于財使之澤其車而華其服非不足
而必易車服于過朝之際不敢與士大夫混然無別
焉民志之定而中道之存成王周公之遺化固隱然
在此也朱熹曰今觀諸經其措置規模不徒于弼亮
天地和洽神人而盟詛讐仇凡所以待衰世者無不
備也不徒以檢梏君身防絕禍患而米鹽絲枲凡所
以任賤役者無不及也使之維持一世則一世之人
安維持百世則百世之人安維持千萬世則千萬世
之人安貽謀燕翼後世豈無辟王皆賴前哲以免則
周公之用心也禮記就于漢儒則王制所謂朝聘為

困後讀書
讀我苦心
勿遂付之
一擲

文襄時事月令所說官名為戰國時事曾未若周公
禮之純乎周典也按劉歆以考工記補冬官未始有
異議者宋淳熙中俞廷椿始著復古篇謂司空篇實
出于五官之屬且因司空之復而六官之譌誤亦可
以類考嘉熙間王次點復作周官補遺元秦定中丘
葵又參訂二家之說以為成書吳徵作三禮考注且
謂冬官未常亡而地官之文實亡論周禮
程頤曰禮記雜出于漢儒然其間傳聖門緒餘及格
言甚多如樂記學記之類無可議者檀弓表記之類
亦甚有至理惟知言者擇之如王制禮運禮器亦多

傳古意又曰禮記除中庸大學惟樂記為最近道表
記其亦近道乎其言正朱熹曰禮記要兼儀禮讀如
冠禮喪禮鄉飲酒禮之類皆載其事禮記只發明其
禮讀禮記而不讀儀禮則許多禮俱無安着處或謂
禮記乃漢儒說話恐不然如樂記所謂天高地下六
句漢人安能到此吳徵曰漢典得先儒所記禮書二
百餘篇大戴氏刪為八十五小戴氏又損益為四十
二曲禮檀弓雜記分為上下馬氏增以月令明堂位
樂記鄭氏從而為注總四十九篇論禮記
自秦焚禁以來至武帝表章六經此書尚未出况馬

鄭敘述周禮而不及儀禮劉歆敘述儀文而不及儀禮喪服終篇無天子諸侯之文可見在漢時已不免殘闕錯亂非全經也明矣至宋又禁之不列學宮今欲求全經於千百之下也難矣哉然韓愈嘗苦儀禮難讀以為文王周公之法制粗在於是班固藝文志以魯高堂生所傳博士禮十七篇其篇數與儀禮同則此書固非全經亦必古人之所遺也今考其書猶有可疑者在焉吉凶軍賓嘉皆有禮也而軍禮獨闕天子至士皆有冠禮而大夫獨無鄉飲酒禮有黨正齒位而今獨不載焉賓禮之別有八燕禮之

別有四皆冠以士夫射之禮獨名曰儀朝遇之禮不錄而獨存覲禮其他禮食不載而獨有公食大夫禮謂是書無殘闕雜亂也可乎哉儀禮篇目叙月令一書以為周公作自蔡伯喈始以為呂不韋作自陸德明始以為周公邪孟夏令大尉則大尉乃秦官非周人之司馬也季夏令百縣則郡縣為秦制非周人之鄉遂也季秋受來歲之朔日則建亥為秦制非周人之建子也以為呂不韋邪則參衣赭衣之世何取於孟春之布德坑儒焚書之世何取於仲春之釋菜罷侯置守之世何取於季夏之封侯况始皇十

禮記卷之七 禮記 四

八年類纂 卷之十 四
二年不韋已矣矣。至十六年秦始兼併天下，以十月
爲歲首，而陸之說其果然歟。然則是書始於何代曰
漢儒力也。大尉之職郡縣之制，漢實因之。布德之詔
釋菜之禮，漢實有之。歲朔始於建亥，諸子分王受封
漢初實行之。但其中有可訾議者，東方之帝必曰大
昊者出於鄒衍五行之說。後儒推其相生以德始於
木，故大昊主春夏火也。炎帝以火繼木，故主夏中央
土也。黃帝以土繼火，故主中央秋金也。少昊以金繼
土，故主秋冬水也。顓帝以水繼金，故主冬古者盛德
君亦多矣。何特於此數君專主四時，又安知木德

必始於大昊也。且黃帝少昊父子也。父子之間必重
土金之相繼也。耶德莫備於堯舜，又何四時之配祝
乃不得與也。曲禮之五祀曰：戶、竈、中、雷、門，行是矣。祭
法加爲七祝，古無有也。惟見於漢儒之記禮，乃於春
則祝戶，夏則祝竈，中央則祝雷，秋祝門，冬祝行。又以
陰陽出入盛衰言之，而所祝各一其處，何哉。且肝木
心火，脾土，肺金，腎水，此五臟屬五行，不可易者。今乃
春祭先脾，夏祭先肺，季夏祭先心，秋祭先肝，冬祭先
腎。鄭氏曰：此以五臟之上下次之。春爲陽中，於藏值
脾，故脾爲尊。據五臟肺最居上，何爲不尊肺，而四時

所祭之物果合其序否也王者南面聽天下自有常居何至春居青陽夏居明堂秋居摠章冬居玄堂又列大廟左右以配十有二月而使其每月遷徙往來無定所哉天子所乘之車不過五輅或祀天或即位或田獵之事取其所宜則有之若車馬旂章衣玉必欲四時各一其色所食各一其味所用各一其器不亦失之太拘忌耶

月令辨

成王幼周公爲冢宰攝政以王命賞罰天下何嘗去北面之禮而居非常之位哉明堂乃曰周公朝諸侯于明堂之位天子負斧依南面而立又曰周公踐天子

位果如是則周公居尊矣魯謂周公如果有是乎又曰以周公有勲勞于天下封周公於曲阜地方七百里命魯公世世祀以天子禮樂此又謬亂之甚者魯昭公曰吾何僭哉子家駒曰設兩觀乘大輅朱干玉戚以舞大夏八佾以舞大武皆比天子之禮也觀春秋書初獻六羽書郊書望書新作南門新作雉門及兩觀無非惡魯人之僭天子何得謂魯用天子禮樂兼虞夏商周之制也孟子以魯儉於百里彼乃以爲七百里周書以唐虞官百夏商官倍彼則以有虞官五十夏后官百戾經違古莫此爲甚至其大可怪者

乃曰魯之君臣未嘗相弑也。天下以為有道之國，其果然乎。夫春秋一書，十二公之中，相弑害已如此，而謂未嘗相弑，何也。蓋彼未嘗觀春秋，故妄說至此。後世不察，乃據以為禮經，其謬亂又何如哉。明堂位辨

今觀其書，言爵位則采孟子之文，言官則采左氏之文，言巡狩則采書之文，其餘禘以公穀等說，縱使於諸經傳一無所悖，尚不可以語周之成書也。况其雜亂抵牾不可勝言耶。夫孟子以天子一位，公一位，侯一位，伯一位，子男同一位，凡五等。彼則分子男為二位，而不及天子。孟子以君一位，卿一位，大夫一位，士一位，中士一位，下士一位，凡六等。彼則不言。禮之

位，而惟五等，此其等位既以異矣。其餘則皆孟子之全文也。又以大國次國小國無異制，而皆有上士七十二人。若諸侯上士七十二人，則中士下士又當何如。吾恐一國之內安足以祿養之也。謂四海之內九州州方千里，州建百里之國三十七，十里之國六十五，十里之國百有二十九，凡二百一十國。并九州計之，則為千七百七十三國。周制諸侯已不可知矣。其見於春秋者，并附庸不過百八十國。見於左氏傳不過倍加之爾。借謂僻陋小國未嘗盡見於經，而又或

見侵於强大恐亦未必如其所定之數也天子之縣
內方百里之國九七十里之國二十有一五十里也
國六十有三凡九十有三國古者畿內不以封建諸
侯雖有公卿采地而謂之百里七十里計九十有三
國也有是事哉謂天子使其大夫爲三監監於方伯
之國國三人古亦何嘗有三監之名乎惟周封武庚
於商慮其煽亂乃命管叔蔡叔霍叔監之安得謂國
各有三監而謂其爲古之制乎此亦因周禮有立其
監之語而推演之亦安必其爲天子立監之定命也
謂諸侯初則禘禘則不嘗夫禘之爲祭大祭也王者

當禘其祖之所自出乃謂之禘春秋書皆譏其僭也
何得爲諸侯之祭乎若指虞夏之制固如是恐亦不
至以天子之祭爲諸侯之祭也已王制

夫武王未受命至成王時周公制禮作樂而教典大
明人咸知名分所在不敢僭踰乃公力也豈有周公
方薨成王遽以天子禮樂賜魯即大壞周公之典禮
乎誠如是則周公謚當何稱葬用何禮必王而後可
也然廟謚曰公葬禮亦公天子禮樂何用哉或疑非
成王時是矣謂平王賜惠公也亦豈然哉其意以治
朝賢君則典禮不紊而衰世庸主則賞賜濫行故疑

八經類纂 卷之七
在平王之世。獨不思周轍。雖東魯在當時。不過爲次國耳。大國如齊楚晉宋。敵國如鄭衛陳蔡。設周平王以私意厚魯。而各國豈肯嘿然而已乎。又肯以上世無功德。而甘處弱魯後乎。以晉文之霸。襄王藉其功以反正。至請隧。則曰王章也。未有代德。而有二王。亦叔父之所惡也。惠公於平王。何有哉。然則孰賜之也。曰未嘗有賜之者。魯自爲之也。春秋書禘書郊。正以見魯之僭用禮樂云爾。厥後乘大輅。載弓矢。作丘甲。設兩觀。並用天子禮樂。其勢乃至此極。豈惟魯哉。晉用六軍。僭天子之軍也。晉人曰以寡人之未禘祀。僭

天子之祭也。甚者吳楚乃僭稱王。而無所顧忌矣。苟不明春秋書郊書禘之旨。而直以魯之禮樂有所賜爲榮。則晉之六軍禘祀。亦有所賜乎。此所以謂成王平王之賜。二說皆非也。或者又以魯頌有云。龍旂承祀。六轡耳。春秋匪懈。享祀不忒。皇皇后帝。皇祖后稷。然則魯人之所以頌美僖公者。亦非歟。曰魯僭郊禘。已非一日。後人又皆安常習故。莫覺其非。以爲君之功德而頌美之矣。借曰出於天子所賜。其於僖公功德何與也。觀春秋書公會齊侯於淮。以見僖公服楚之役。而頌乃謂淮夷卒獲。則詩人之頌。果可盡信否。

乎。噫孔子於詩之魯頌則存而不刪春秋於魯之郊禘咸筆而不削惟合詩與春秋並觀之則漢儒記禮之謬不待辨而見之矣。魯僭禮樂

仲康之世夏少衰矣如胤侯之征羲和書謂之胤征史官嫌其若胤侯之專征必曰胤后承王命徂征有周之盛獫狁獯矣周王爲出車之詩命將以討獯狁而南仲之令衆也乃謂自天子所謂我來矣可見治世明主必不以征伐之權假人也或以弓矢爲征伐之物弓矢賜于天子則征伐即可專矣不知古者諸侯有大功天子賜之弓矢及圭瓚蓋殊禮也賜之

確

圭瓚也使得爲噍以祭先也賜之弓矢也使得以待王命征不庭也故王制曰諸侯賜弓矢而後征伐謂之而後未嘗不本於王命也安得遽謂其得專乎哉晉文侯有攘戎之大功平王賜之弓矢作文侯之命未嘗有專征之語彤弓之詩亦以錫有功之諸侯未嘗有專征之命也得賜弓矢之國即可專征春秋之戰皆義戰而敵國亦可以相征矣此所以諸儒之說倡而後世恃強跋扈皆得藉口實而啓僭亂之萌也或曰史記崇侯虎譖西伯於紂紂囚西伯于羑里後紂赦西伯賜之弓矢斧鉞得專征伐于是伐崇作豐

何也曰崇固當伐而命之伐者必紂有是命也向使
紂無是命文王一得弓矢之賜即敢擅伐崇密以修
諸已之怨而紂豈能容之乎或曰左氏嘗載管仲之
言曰管召康公命太公且曰五侯九伯汝實征之此
言又何也曰太公之賢使有王命得征伐五侯九伯
可也何嘗使不公得以專之乎若晉文侯之子孫恃
其先世得弓矢之賜齊太公之子孫恃有康公之言
皆可以專征諸侯是乃周成王平王教之僭而導之
亂孔子有道無道之言亦不足信也已諸侯專征
古人於射義必設侯以命中即詩猗嗟章所謂終日

射侯賓筵章所謂大侯既抗是也漢儒記作射義乃
曰射侯者射爲諸侯也侯取諸侯之義已失之矣鄭
康成因之注周官司裘曰謂之侯者天子中之則能
服諸侯諸侯以下中之則得爲諸侯不亦愈失而愈
遠哉夫天子之於諸侯其初皆其兄弟子姪其後繼
世或祖父之列其在異姓必皆功德之後而爲甥舅
之國故天子待之不曰伯父叔父則曰伯舅叔舅所
以親之敬之賓之友之而後責之以臣順豈敢於大
射禮取射諸侯之義而待以禽獸之類哉周萇弘嘗
以諸侯不朝乃設狸首射之狸者不來也將以警不

來者晉人怒殺萇弘而愈不服况無故而不以人道待諸侯耶且天子中之則能服諸侯蓋天子固已服諸侯矣奚必射之中而後服也使萬一不中則不能服諸侯矣奚可哉天子建萬國親諸侯使之世世守而勿失乃謂諸侯以下中之則得爲諸侯則雖無功德而但於大射一中便列土而封建乎鄭氏之說蓋亦相射義而不知其非者也射義曰射中則得爲諸侯不中則不得爲諸侯觀其下文猶以諸侯貢土於天子天子使射中者得與於祭則君有慶而益地不中者不得與於祭則君有讓而削地得爲諸侯者以有慶也不得爲諸侯者以有讓也卽天子之賞罰諸侯惟在射之中否揆之書云五載一巡狩羣后肆朝敷奏以言明試以功車服以庸孟子云入其疆土地闢賢俊用則有慶土地荒蕪倍尅在位則有讓已不相合况鄭氏因其說諸侯以下射中則得爲諸侯尤不可也昔晉侯齊侯相與投壺晉人謂寡君中此則爲諸侯師齊人謂寡君中此則與君代興皆中之識者謂晉人失辭晉固爲諸侯師矣何待中壺爲雋耶自是齊人與晉干戈相尋投壺之諸啓之耳以此知古人射侯必不取諸侯之義天子諸侯中之必不加

鄭氏之說明矣。禮樂不實有於內而徒行於弓矢之間，恐古之選士有不然者。惟周禮鄉大夫獻賢能之書，退而以鄉射。五物詢衆庶，則有之。何至如射義進爵，紕地蓋由於射也耶？或曰：古者不以射取士，何謂侯以明之乎？蓋以四鄰之臣若不在庶頑之重罪者，則猶可撓拭而勿棄之。侯以明其藝，撻以記其過，書以識矣。非庶畿與之並生，可見試以射，又撻其過，侯與撻並施而據此為古之人選士之法也。可乎哉？射義

昏義曰：古者天子后立六宮，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御妻，以聽天下之內治。天子立六宮，三公

必夫人嬪與世婦御妻必為天子宮中有名位之妾媵而後可也。昏義

古今論三代封建之制，惟孟子曰：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其大略可據者如此。質之武城列爵，惟五分土，惟三之說相脗合。天子地方千里，質之商頌，邦畿千里之說無間然也。王制封建之法，則一循乎孟子。然曰：四海之內九州，州方千里，州建百里之國，三十七十里之國，六十五十里之國，百有二十凡，二百一十國。天子之縣，內方百里之國，九七十二里之國，二十有一五十里之國，六十有二凡，九十三

國九州千七百七十三國天子之元士諸侯之附庸
 不與以應周千八百諸侯之數定為畫一之法斬然
 不易何拘泥不通至此也夫以九州之地容千八百
 諸侯猶有近似者若如周禮大司徒建國之制則諸
 公之地封疆方五百里諸侯四百里諸伯三百里諸
 子二百里諸男百里職方氏凡千里封公以方五百
 里則四公方四百里則六侯方三百里則十一伯方
 二百里則二十五子方百里則百男以周知天下夫
 以千里之地封公者四是四公各得二百五十里六
 侯各得一百六十六里十一伯各得八十九里二十

五子各得四十里百男各得十里而男之國果止十
 里職方氏果與大司徒之說不相妨乎以職方畫之
 雖海內之地止封六公九侯二十二伯五十子二百
 男地猶不足而周之諸侯果止於二百八十餘國而
 已乎若以大司徒之制言之春秋時有年表可考者
 止二十三國耳為公者三為侯者八為伯者五為子
 者五為男者一是二十二國已去七千三百里矣而
 周果二十餘國而已乎是皆不通之說也奈何後儒
 必欲以周禮大司徒職方氏所載與王制孟子之說
 強而合之有曰於天子言千里者兼軍賦而言之於

諸侯言百里七十里五十里者獨舉軍制而言也於天子言萬乘者以賦法通率也於諸侯言千乘者兼軍賦而言也於諸公言五百里諸侯言四百里伯言三百里子言二百里者包山川土田附庸於疆理也於諸男言百里者獨舉出軍賦之封疆也似乎不相倍矣然公侯之封如此其廣則析海內九千里之地不足以容數十國而名山大川方數百里者果可以一國包之封疆之內焉否乎有曰周禮封疆方五百里徑只百二十五里方四百里者徑只百里方三百里徑只七十五里方二百里徑只五十里方百里者

徑只二十五里似與王制孟子不相倍矣然侯伯子之地雖已脗合而公之地多二十五里男之地僅得五十里之半况二十五里果可以為國君乎有曰天子畿內方千里者開方實萬里也然則公侯方百里者開方則千里矣豈長則百里闊則一里之謂乎惟孟子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庶幾近之是故封疆雖有定制而山川土田附庸之錫則不在定數之中如魯頌曰乃命魯公俾侯於東錫之山川土田附庸曰泰山巖巖魯邦所瞻奄有龜蒙遂荒大東如大雅曰王錫朝侯其追其貊奄受北國曰告

于文人錫山土田可見山川土田附庸則又天子展親報功之特典而不可以定制拘之矣設使天子盡以九州之地封建諸侯而然餘則巡狩述職有當慶而益以地者果削彼國之地以益此國亦不論土地遠近爲何如哉立國之初封建以定繼世而王者欲以分封子弟必須滅他國而後可哉觀周襄王以陽樊温原攢茅之田錫晉文原人不服乃至興師以伐之亦以世守其地不肯遽從他人而山川土田猶有不屬諸侯封疆之內者在也封建疑議

崑山王氏曰周官中有原兼官不別設官者有其官

相聯不得不兼者有平日不設臨事設之事畢復罷者皆使人以其所能用人以其餘力故事治而功不妨官設而祿不費所以善也周禮考

大司徒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由是建王國制其畿方千里土圭之法不見於地經惟見於周禮大司徒及典瑞玉人之官以是測日景長短求與土圭等蓋謂周公營洛邑之事鄭氏謂周公居洛營邑於土中七年使成王居洛邑夫周公營洛邑未嘗與成王居之也至犬戎之難西周已喪平王始遷居焉今指洛邑謂之王國王畿卽謂成王居之豈

不戾乎。若但測景求地中而不居，則不得謂之王畿王國也。古之聖人定都建國，特取其便於時爾。堯都平陽，舜都安邑，文王居豐，武王居鎬，何必其地之中。耶賈氏謂五帝以降，惟湯亳得地中，堯舜雖不得地中，而政令均，天下治者，以並在五嶽之內。周公之岐鎬，處五嶽之外，故周公東居洛邑，此因鄭氏而愈失之也。堯舜文武之治，若不施仁政於民，則居地中何益。徒居地中，與五嶽之內，卽能令政教均，天下治者，陋儒之見也。且先儒謂今潁川陽城爲地中，故置中表，若然，周公何不卽都陽城，乃營洛邑乎。洛邑去陽

城亦遠矣。旣求地中，而不以爲都，何耶。又曰：日南則景短多暑，日北則景長多寒，日東則景夕多風，日西則景朝多陰。說者謂凡日景於地千里而差一寸，南表千里，景短一寸，北表千里，景長一寸，有是理乎。若千里卽差一寸，萬里乃差一尺也。此已不可。况謂東表去中表千里，晝漏半中表，景得正時，東表日已跌矣。是他於日爲近遠，故得景夕，而表去中表千里，晝漏半中表，景得正時，西表日未中，是地於日爲近，西仍得朝時之景，此甚不可也。日月麗天，萬里同晷，纔去千里之所也。知得正時在東之景已夕，在西之景

遷暢

方朝若然是夏日之至晝漏方半東去地中千里之人以西方之朝爲夕西去地中千里之人以東方之夕爲朝使相去數千里之外則當以晝爲夜以夜爲晝矣卽雖蠻夷之地窮日際月窟之所居亦不至是昔堯命羲和宅嵎夷命羲叔宅南郊命和仲宅昧谷命和叔宅幽都皆以觀日景之出入短長陰陽氣候之偏正未嘗聞四方日景之異如此又曰天地之所合也四時之所交也風雨之所會也陰陽之所和也夫謂之中國居天地之中者以外有東夷南蠻西戎北狄之爲中也其蠻夷之地或相蓊蓊或相什百在

四夷之域廣狹自不同中國之內但止一洛正爲天地之所合四時之所交其果然乎故營王邑者欲居天下之中使四方道理均此則可矣而謂天地必合於此四時必交於此恐無是理也况於風雨之會陰陽之和無亦在人君德政應天心如何耳但居洛邑以求風雨之會陰陽之和空言也此無他蓋見書召誥有王來詔上帝自服于土中之言故作周禮者衍其說也不知書所謂土中者但謂道里均耳使周公必以土圭測景求地中則書載營邑之事詳矣豈得不言今觀洛誥之書特云卜澗水東卜灋水西何嘗

如大司徒及諸儒之說。學者苟知成王未嘗營居洛邑之說。自可知其非也。建都之制

鄭氏釋王制方曰。武王初定天下。更以五等之爵。增以子男。而猶因殷之地。以九州之界尚狹也。周公致太平。斥九州之界。封有功諸侯。大者五百里。最小者百里。蓋據大司徒之文。夫堯舜夏商周之地。不過九州。致周職方掌天下之圖。無以過於禹貢之域。禹之疆域。東漸于海。西被於流沙。朔南暨聲教。夫既已窮于海。至于流沙。將何所斥廣哉。借能斥大邊境。取夷狄之地。不亦可增封於內。此甚不然也。封國之制

六鄉之民。不過七萬五千家耳。今每鄉卿一人。中大夫五人。下大夫二十五人。上士一百二十五人。中士五百人。下士二千五百人。一鄉之中。自卿至下士。凡三千一百五十六官。合六鄉計之。則有萬八千九百三十六官。不知七萬五千之家。何以供之也。至遂人言六遂之制。又云五家為鄰。有鄰長。推而上之。為理。為鄙。為都。為縣。為遂。為異於鄉之制。併六家計之。亦萬八千九百三十六官。六遂又能供之耶。合鄉遂之數。則為三萬六千八百七十二官。據孟子王制諸侯而下士。比上農夫食九人。使六鄉六遂之官皆食諸



八經類纂 卷之七
三
侯下士之祿則三萬七千八百七十二官。蓋食三十萬有餘人。鄉遂之中耕者凡幾萬人。乃食三十萬不耕之人乎。况又不止。皆食諸侯下士之祿。况又鄉遂之外。他官至衆。內而三公三孤之屬。外而諸侯之臣。不知其幾。借謂堯舜之世事簡。而建官少。周之世事煩。而建官多。夏商不過倍。唐虞之制。周人亦不過倍。夏商之制。何得與夏商相甚。乃數萬倍耶。蓋彼但見成周建官之多。而不計其數。乃誕謾至此。建官之制
天官之屬。乃使九嬪。世婦女御。如女祝。女人與焉。春官之屬。乃使世婦。世吏。內宗。外宗。與焉。在世婦。則每

宮卿二人。是禁幃之內。男女雜列。其職豈分別內外之理哉。古者內外言不出入於幃。今使宮嬪而屬六卿。使朝臣而化九嬪。周公必不爲是也。又曰。凡賓客之裸獻。瑤爵皆贊說者。謂王同姓。及三王之後。來朝覲。爲賓客者。行裸禮時。后則亞王禮。賓王享燕之后。則亞王獻賓。瑤爵。后所以亞王酌賓也。此又不可之甚者。方宗廟之事。后助王祭禮也。賓客何得與后相酌。卽爲王同姓。三王後乎。以在中饋。正位乎。內之婦人。使之外接賓客。雜與有司。行裸獻之禮。則易家人之道。不足爲訓也。釋者又引陽侯來朝於穆侯。穆侯

八經類纂 卷之七
享陽侯夫人助君子酌于賓陽侯見夫人色美遂殺
穆侯而竊其夫人故夫人廢享夫人之禮誠如是說
則周禮制未足以經國家其弊乃至於使其臣竊君
之夫人豈防亂之禮意乎予謂君有賓客必無后夫
人裸獻之禮此果有之則陽侯竊夫人之亂亦宜至
於此矣蓋此特漢儒以后夫人有助祭裸獻之禮而
謂賓客亦然世人惑其說不見其禮行於世故為陽
侯竊夫人而廢夫享之說也又曰凡建國佐后立市
設其次置其序正其肆陳其貨賄出其度量祭以陰
禮此又不可也婦人無外事何得以立市乎說者謂

后職主陰王立朝后立市陰陽相承之義若然此事
之屬於陰者皆后主之也祭天陽也祭地陰也祭日
陽也祭月陰也祭祖陽也祭社陰也然則祭地祭社
祭月等事何不歸之后乎吾聞神農教人日中為市
者矣未聞后之立市也聞舜之巡狩同度量衡者矣
未聞后之出其度量也王之事后不得與猶后之事
王不得與也日昱乎晝月昱乎夜各不相侵而後得
陰陽之義也是故牝雞之晨周王數其惡哲婦傾城
詩人記其亂歷觀聖經之訓未有婦人與政者獨漢
儒序詩以求賢審官知臣下之勤勞為后妃之事蓋

悖禮亂常之謬說不可以訓也。作周官書者之說與序讀內宰意所不可者三：以陰禮教六官，教九嬪以婦職，教九御一也；凡賓客之裸獻，瑤爵二也；凡建國佐后立市三也。以為誠如此，則陰陽非以相成，乃以相侵為亂之本。秦漢以來，女禍相仍，蓋不知道者之說，有以啓之也，可不戒哉。內宰之職

其謂官不必備者，難其人，即不必其備可也。而何可一無設也？故三公不設而以為兼官，若加官也。周季世之事，非公本所為建官意也。周禮六官

冬官錯雜于五官，而其職尚在，是名雖為亡而實未嘗亡也。漢儒補以考工記，而其職遂亡，是名雖為補而實則已亡也。蓋徒以司徒之為地官，遂以土地物產之事盡歸地官職掌之中，而不知司徒之掌邦教，豈以度凡居民之職，皆為司徒教化之事乎？矧以司空之官，而槩之以飭化八材之事，則其所以率屬者，其止於百工之職已乎？以冬官之典，而盡之於審曲面勢之能，則其所以佐王者，其止於王事之式已乎？或者因此遂指為漢儒附會之說，不知其所附會者止于考工記一編，而不可以病此書之全也。周禮六官存亡

彼體國經野設官分職後代法雖變更意多沿襲獨

官府一體。兵農一致。教士於鄉而選舉之三事。于治體所關尤切。乃後王皆莫之祖述焉。則深可慨也。嘗讀天官篇。惟王宮后宮。莫非冢宰所統。故宮正而下。主宿衛。及王之左右。內宰而下。主內政。及后之左右。無非欲王之贊襄使令。罔非哲人。常變守衛。罔非吉士。一匡王以正也。所以王后世子。動有式法。寺人內監。悉有禁令。王誰與爲不善哉。視後代宮中事。空雖宰相莫得預聞者。相徑庭矣。然此惟得其宮中府中。相爲一體之意。而變通之可也。不然。古今時勢懸隔。匪特天子與邦君送迎揖讓。后妃夫人與尸賓獻酌。

后。世不可通行。如宮闈之內。豈府史胥徒所得與。九嬪世婦。豈內宰所教乎。但官府統攝。內外聯比。此則天下根本所繫。真世世不刊之典也。民制起于比閭鄰里。兵制起于伍兩卒徒。居則相與荷耒耜以相耕耨。出則相與荷戈盾以相戰守。所以人服習而政便安。上易事而下易使也。以此較之後世。民自爲民。出粟以養兵。兵自爲兵。出身以衛民。大不侔矣。何先儒之論。止知王國六軍取足于六鄉。是六鄉七萬五千家。出六軍七萬五千人。則六鄉人人盡用。歲無更休。縣遂都鄙。居然無事。何勞逸不均也。况王國止此六

軍則公私之田孰與耕獲天子巡狩征討之類孰爲
之迭用哉不知比閭族黨州鄉惟以服役守禦猶後
世京軍主居守王畿爲國本也伍兩卒旅軍師實通
王畿千里之內更休而迭調之猶後世郡國調遣更
番上直之兵也鄉言教而遂言農彼此正可互觀以
民數起兵數鄉遂實非偏重此兵農合一周制所以
爲至善也周禮總意

先儒紛紛之說以爲王畿中鄉遂都鄙輕重異制畿
內外寬簡異法三等侯國亦有多寡不同大率不明
里數以四面方里而計地少三倍夫孟子方里而井
此方字爲實故謂四面方一里爲一井地方千里地
方百里此方字爲虛猶地面地土之云故以五貫一
直而計四面各皆千里百里斯乃爲實若以四面總
計則方千里者止二百五十里方百里止二十五里
而已又泥于同十爲封封十爲畿之說地又少數倍
不知同十爲封者言自此以上乃可以封國若上公
當有四十封之地十同者極小之封耳封十爲畿者
諸侯封國大者食實封一百二十五里小者五十餘
里故十倍之爲畿耳苟封國止十同之地一直不過
七十餘里齊魯諸國若費邑卽墨皆原封疆也數百

聖之廣矣止于七十里十封之地爲百同四面總一
千里一直止二百五十里周都關中沃野千里又兼
成周之地豈若是小耶包咸何休諸一同百里卽諸
侯百里之地諸侯合有車千乘一同之地亦當出車
千乘故謂一同出車千乘一通出車一乘夫一乘百
人數不可缺也地有土中下約之爲一井四家數不
能增也以四十家而出百人二家內應出五人有是
理哉其弊皆因指定四面爲百里又限于諸侯十乘
遂爲此說以合之也季氏以方里爲井爲一里故謂
公侯之國方百里提封萬井爲里者萬大國三軍則
每井當出三人七十里之伯國當積五十里是半于
公侯次國三軍則每井當出四人子男方五十里爲
方里者二千五百里又半于伯也小國一軍每井亦
當出四人此則計侯國原出車之數止計其三軍二
軍一軍又謂每軍止萬人遂生出三四人之說獨不
思一井有上中下受地止于四家而出四人止可以
供軍將何以耕田而別有所爲乎馬氏則據司馬法
成方千里出革車一乘以百井而出一車百里之封
爲方十里者百僅出車百乘不及千乘之數因增爲
三百一十六里有竒以附于周禮封疆方四百里之

議季氏亦據成方十里出車一乘同方百里提封萬井出車百乘同十為封十萬井出車千乘封十為畿畿方千里百萬井出車萬乘遂以謂成出車一乘積至百同為萬乘此畿內之制通出車一乘積至十同出車千乘此諸侯之制謂畿內地寬侯國地窄所以不同夫謂通出車一乘者固不足道若謂成出車一乘民亦不堪命謂天子之車止此萬乘亦限于四面總計為千里故不知有更休之法且天下之民一也豈有內輕外重遂差十倍之遠哉愚之計地以年貫一直而論中間所包有數倍之多故天子之地四面一直千里上公一直五百里至男邦一直百里其地既廣名山大川不以封封內惟有小山川除其三分之一故以天子計之為田一千六百同每同出車百乘此乃備車之數猶今十排年人盡兵也通王畿一十六萬乘司馬法所陳是也有簡稽之數為更番調遣而設即府兵之制猶今之該年每十乘而稽其一通王畿內一萬六千乘經傳所稱天子萬乘是也有用軍之數為大師大田征行而設即後世從征之士猶今里甲之當直者天子止於六軍為大司馬教關之軍大雅棫樸云周王于邁六師及之是也其調

三一律
色之廣

面一直千里上公一直五百里至男邦一直百里其地既廣名山大川不以封封內惟有小山川除其三分之一故以天子計之為田一千六百同每同出車百乘此乃備車之數猶今十排年人盡兵也通王畿一十六萬乘司馬法所陳是也有簡稽之數為更番調遣而設即府兵之制猶今之該年每十乘而稽其一通王畿內一萬六千乘經傳所稱天子萬乘是也有用軍之數為大師大田征行而設即後世從征之士猶今里甲之當直者天子止於六軍為大司馬教關之軍大雅棫樸云周王于邁六師及之是也其調

遣之法于該年輪流而徧。侯國之制亦每同出車百乘。當有數千乘。亦猶今之十排年也。其簡稽之法。十年一輪。故止稱千乘。至于所謂三軍二軍一軍者。亦該之當直者耳。是故王畿侯國鄉遂都鄙出車之數。並無多寡不同。斯民之役。並無勞逸異制。自王國以達于四海。均平普徧。所以為萬國咸寧之道也。或疑禹會諸侯於塗山。執玉帛者萬國。武王伐殷。諸侯不期而會者八百。如周禮封侯之大安。得有此國數耶。蓋公食者四之一。侯伯食者三之一。子男食者半。則其餘皆為附庸。且附庸之封必小。不過一二同之地。

故寰內無害其為數千國矣。

王畿侯國地方里數

讀書要得此法纔說等去

按書武成孟子王制所言畿封之制。多有牴牾。愚嘗以周禮為據。而後得其說也。凡封國有管轄之地。有實封之地。有所食之田。周禮上公之地方五百里。侯方四百里。伯方三百里。子方二百里。男方百里。即詩之錫之山川土田附庸。司馬遷所謂周封伯禽康叔于魯衛地四百里。太公于齊兼五諸侯地。正與周禮制合。此管轄之地也。其言食者半。三之一。四之一。此其實封之地。今觀春秋齊魯等國封疆。皆可驗也。孟子所言君十卿祿者。大國君田三萬二千畝。次國君

禮記卷之七
田二萬四千畝。小國君田一萬六千畝。此一歲君所自食之祿也。故以司馬法同討之制。各職方氏封國之法而計之。天子千里之地爲田一千六百同。出車一萬六千乘。徒一百六十萬人。諸公地方五百里爲田四百。除附庸之國。其食者四之一。實封田一百同。出車一千乘。徒十萬人。故爲王畿十分之一。若如王制。拘以百里。止得天子百之一而已。侯之地。四百里。爲田二百五十六同。除附庸之國。其食者三之一。實封田八十五同。出車八百五十乘。徒八萬四千人。伯之地。三百里。爲田一百一十四同。除附庸之國。其食者三之一。實封田四十八同。出車四百八十乘。徒四萬八千人。子之國。二百里。爲田六十四同。除附庸之國。其食者半。實封田三十二同。出車三百二十乘。徒三萬二千人。男之地。百里。爲四十六同。其食者半。實封田八同。出車八十乘。故以千里之地。大約封公者四國。其食者四之一。封侯者六國。封伯者十一國。其食者三之一。封子之國二十五。封男之國百。其食者半。自所食皆爲附庸之國矣。若如王制之說。州方千里。州建百里之國三十七。十里之國六十。五十里之國百有二十。凡二百一十國。卽如方百里之國。爲田

禮記卷之七
禮類
三

十六同出車一百六十乘。大國三軍，合用三百七十五乘。將安取辨乎？此其說誠不可通矣。畿田采地孟子云：天子之卿受地視侯，大夫受地視伯，元士受地視子。男王制云：天子三公之田視公，侯卿視伯，大夫視子，男元士視附庸。周禮載師以家邑之田任稍地，以小都之田任縣地，以大都之田任量地。大約公處于大都，孤卿處于小都，大夫處于家邑。夫天子畿內之地不過千里，苟三公之田視公，不幾于半天子之疆乎？是不然。王畿之縣都不世量，山川人民以爲都邑，而使掌其治教賦稅，非若諸侯之封國割其地以

與之。故天官九兩一曰牧，以地得民，二曰田主，則以利得民而已。所謂受地者，但可言其所食與出封耳。且孟子王制所述視地有不同者，嘗觀春秋所書王臣三公稱公，卿稱伯，中大夫稱子，下大夫稱字，元士中士稱名，下士稱人，列國惟命卿以名，登于冊，大夫謂之微者，稱人而已。故周禮掌客云：三公視上公之禮，卿視侯，伯之禮，大夫視子，男之禮，士視諸侯之卿禮。庶子一視其大夫之禮，典命云：王之三公八命，其卿六命，其大夫四命，及其出封，各加一等。故三公在朝則食大國君之祿，出封則爲上公之國，六卿在朝則

八編類纂 卷之七
食次國君之祿。出封則爲侯伯之國。中大夫在朝則食小國君之祿。出封則爲子男之國。下大夫食大國孤之祿。出封附庸之國。元士之爵視諸侯之卿中士之爵視諸侯之大夫下士之爵視諸侯之上士而其祿則自下大夫而下。並與諸侯之臣同。何嘗如王制所云天子縣內凡九十三國耶。蓋惟畿內不以封也。故大而縣都。小而公邑皆可以治。如召公之循行南國。畢公允釐東郊。銜命而往。單車可伐。自無僭逼之嫌。苟如孟子所言萬取千焉。則非惟無是地而亦必至于篡弑之相尋矣。苟如王制所封之地。又何必設

朝大夫都宗人都司馬都則都士等官。而以八則馭之乎。惟其祿視夫諸侯之所食是故公食三百二十井三公爲田九百六十井孤卿食二百四十井三孤六卿爲田二千一百六十井中大夫食一百六十井周禮五官共中大夫三十一人合冬官不過四十人之數爲田六千四百井。雖舉朝公卿中大夫之祿不過九井五百餘井尚不及十同。公田故雖告老而猶食于家。必有大故而後收其田里。八柄所謂奪以馭其貧也。及其身沒而子孫猶得世其祿。蓋非世其公卿大夫之祿也。記曰天下無生而貴者。天子之元子

士也。是故無大夫冠禮而有其士禮。蓋但世其士之祿耳。故仕者之子孫。賢則命之爵。不賢則祿足以代耕。圭田足以祭祀。所謂天子有田以處其子孫也。故以畿外邦國言漸遠所尊者。雖大如上公。不過天子十分之一。已執夫居重馭輕之勢。小如子男。亦出兵車百餘乘。而足以守宗廟之典籍。以畿內縣都言密邇所尊者。子弟雖賢而不世。自足以待無窮之賢。縣都雖大而不有。自不虞夫僭逼之患。至其後世王畿則子弟襲封。侯國則大夫世爵。而有孟子大家弑奪之說。諸侯則併吞附庸。大夫則分裂公室。而有孔子

陪臣執國命之譏。與夫王章一掃而空。而封建遂爲一大弊矣。大抵孟子之說略。王制之說拘。惟一據夫周禮以圖攷之。然後知其立法之妙。而可以盡見夫先王精意之全也。或疑諸公方五百里。其食者四之一。爲一百二十五里。諸侯方四百里。其食者三之一。爲一百三十三里。則侯國地反多于公乎。是不然。經文于封疆定其里數。而其食則就其中爲之等。而未嘗定其里數。蓋地大則中包廣。而外之里數反少。地小則有四邊。而外之里數反多。不可以里計也。故公田四百。同四之一。爲實封一百。同侯田二百五十六

八經類纂 卷之七
同三之一則爲實封八十五同此其多寡之數自有
等級而不相混矣或以諸男實封八同出車八十
乘小國一軍合有一百二十五乘此其一軍而不足
何以立國乎蓋八十乘之車爲三師而有餘故或益
之地以足一軍之數或止于三師亦可以應敵其制
不可得而詳矣 諸侯封地實封食祿

按司祿雖缺然以孟子春秋攷之則炳如也孟子曰
大國地方百里君十卿祿卿祿四大夫次國地方七
十里君十卿祿卿祿三大夫小國地方五十里君十
卿祿卿祿二大夫自大夫而下則三等之國皆大夫

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與庶人在官
者同祿祿足以代其耕而耕者之所獲則有食九人
至五人之五等庶人在官者其祿以是爲差夫國有
實封之地大司徒其實者半三之一四之一是也有
所食之祿君十卿祿而下是也自卿而上大臣與君
同休戚故三等之國隨其大小下于君十倍自大夫
而下少則無以爲食故三等之國命雖不同而祿無
隆殺自下士而下則取足以代耕而以耕者之所入
爲差畿外君臣之祿不過如此至于畿內臣庶之祿
孟子所述卿大夫元士之祿與諸經不合攷之春秋

三公之爵稱公則當同大國君之祿卿之祿稱伯則當同次國君之祿中大夫之爵則當同子男之祿下大夫稱字則其爵視附庸之君與大國之孤而祿之所入亦當視附庸之君蓋半于小國之軍也觀秋官掌客諸侯待王臣之禮三公視上公卿視侯伯大夫視子男亦與春秋合當以之爲證可也其元士以下若依命數而賜祿歟則元士視列國之卿中士視其大夫下士視其上士若以人衆不可有加于侯國歟亦當視其三等之士惟此爲不可攷耳夫公卿大夫士庶之祿皆給自公田官吏有更易而田賦無增減

田爲毋而官吏爲子苟給之以田永爲常業亦已足矣必入于司祿而後給之者蓋歲有豐凶功有上下故必收于官而給之所謂家削之賦以待匪頒且以示君上養賢之意也其公卿大夫各有采地而其所以治夫采地者又各有官蓋治王朝官府之事則食在朝家削之匪頒治甸稍縣都之地則又當食采地之常祿如宋朝之兼官則有兼祿亦優厚君子之道而其所統鄉遂都鄙之吏則各食于其地入則所謂祿士以馭其士大約一視其爵以爲祿也然則司祿所掌亦不過此而周室班祿之制庶幾無不可得聞

者乎

畿內畿外班祿之制

自漢惠除挾書之律，孝武建藏書之策，齊魯之儒，執經競進，傳儀禮者始於高堂生，傳大戴禮者始於瑕丘蕭奮，周禮之書未出也。河間獻王得諸李氏，而因以上諸秘府，維時學官博士，顯門持業，非其師說，不稱而警然求所以相勝。一有異聞，隨聲群詆。漢武帝以爲瀆亂不經之書，蓋諸儒之說誤之也。自劉歆好之，賈鄭父子習而宗之，其說遂稍傳於世。至王仲淹氏曰：周禮其敵於天命乎？朱仲晦氏曰：周官布濩周密，乃姬公運用天理之書，蓋致於是，而其論始定矣。

然六官之中，惟冬官缺焉。河間獻王補之以考工記，取工匠器械之事，與治教政刑躋而並列，遂使其書不信於天下。故世儒譏之曰：累周禮者劉德也，非此之謂耶？乃潛心是經者，又網羅遺失，探討尋繹，各以意見而爲之說。宋葉時之補亡，元吳澄之考註，其最著者也。時之言曰：秋官有典，瑞夏官有量，人天官有染人，地官有鼓人，以至巾車、司裘、司弓、矢之職，秩然具在。蓋謂冬官實未嘗亡，而散見於五官之中也。澄之爲書，麗內史、司士於天官，麗大司樂、諸子於地官，麗封人、牧人於春官，麗銜枚、司隸於夏官，麗司戲、司

稽於秋官而縣師廛人等職則以爲冬官之屬蓋謂
五官互見而冬官亦未嘗缺也主葉氏之說則冬官
獨專而五官反淆主吳氏之說則詮次失倫而意義
乖析孔氏之春秋也終于獲麟距隱桓之世未甚遠
也甲戌巳丑夏五紀子伯之訛皆因之而不改故其
言曰多聞闕疑又曰蓋有不知而作者我無是也六
經自秦火以後書亡四十三篇二雅各亡其六篇於
聖人之經則何嘗有所損哉孟子之言班爵祿曰其
詳不可得而聞也班固之論禮經以爲自孔子時而
不具也諸儒生於數千載之下乃欲撻已去之籍輯

煨燼之餘而以已意爲之傳會是其智有加於孔孟
乎

周禮總論



